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蘇哲緯

電話：0437061382

電子信箱：e-3199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58029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55802922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SEL教師增能培力系列專題講座（場次三）
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115年社會情緒學習資源中心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署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承辦本署社會情緒學習資源中心，為利增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社會情緒學習相關知能，該中心辦理系列增能研習。
- 三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5年6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至12時。
 - (二)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 (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qmv-uvgx-zff>)。
 - (三)講題：以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為核心的班級經營。
 - (四)主講人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胡敏華教師。
 - (五)參與對象：
 - 1、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學校）之校長、各處（室）主任、一般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。



- 
- 2、本署社會情緒學習資源中心諮詢委員。
 - 3、法務部矯正署主管之少年矯正學校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現職教師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

- 1、請於115年6月29日（星期一）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658681。
- 2、成功報名參與者，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依規定核支。

(七)其餘資訊請詳閱本案實施計畫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署社會情緒學習資源中心（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）方巧音小姐（07-717-2930轉分機2007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特教）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（高職部）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誠正中學、勵志中學、明陽中學、敦品中學

副本：法務部矯正署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本署學安組

